



前日深夜,一16岁左右的青年男子,乘出租车从西郊去东郊找亲戚。没有找到亲戚,青年男子又乘该出租车回西郊,出租车显示器上显示的费为107元。青年男子称自己没有钱,要女司机拉他回家让家人给她钱。女司机没有同意,让青年联系家人来结账,要不就去派出所,让民警找他家人。女司机一直觉得这个乘车的孩子很老实,对他没有任何提防,谁知道他突然伸出左手拦了她的脖子,右手的尖刀就刺进了女司机的左胸。青年拔出刀再刺时,她用左手挡住扎下来的刀,挣扎着蹬开车门跑下车。她捂着伤口一边大声叫喊“救命”,一边向有人处奔跑。

晚报首席记者 徐富盈

没钱付107元的费 拔刀刺的姐 小伙子,你是怎么了? 手机丢在现场,你能跑掉吗?

深夜,女出租车司机被刺伤胸口

昨日0时10分许,桐柏路与农业路交叉口东南角,停着一辆出租车,前面一个车门开着。

急救人员正把一位前胸都是血的女子抬到急救车上,并在车上对伤者进行紧急包扎。

在现场,可以听到急救人员用手机向医院汇报:“人伤到了胸口,流了不少血,现在还不知刀口多深,非常危险,请准

备好,人应该直接去手术室,一点也不能耽误。”

急救车急速驶向市中心医院。现场的一出租车司机介绍,刚才抬走的那位女子是那辆出租车的司机,被人刺中了胸部。

司机说,大约10分钟前,他正行至路口等信号灯,突然看到路口东南角的那辆出租车驾驶室车门打开,女司机冲了

出来。

她捂着左胸一边大声叫着“救命”,一边跑向他的出租车。

“我看到副驾驶室门也打开,一名青年男子急匆匆地向西跑了。”

这位男司机说,女司机跑到他的车边时,就歪倒了,胸口血流不止。他赶快下车,拉着司机坐下。之后立即拨打120和110。

医生紧急行动起来,营救伤者

中心医院的急救人员赶到事发现场,看到伤者阴女士左胸被刺时,就紧急拨打了心胸外科主任谢宜旭的手机。

正在忙碌的谢宜旭,听说病人胸部被刺伤且血流不止时,第一时间就安排

手术室的骨干,“以最快的时间赶到四楼手术室”。

谢宜旭说,就在伤者被急救人员拉到医院时,他们心胸外科室和手术室的骨干人员已经提前赶到,做好了术前准备。

“因为胸部的伤不一般,这个部位正好是心脏部位,一旦被刺,极易刺伤心脏大动脉,造成大量流血,很多伤者往往在几分钟内就因为大动脉被刺破而无法救治。”谢宜旭说。

女司机用手挡住了刺向胸口的刀

谢宜旭介绍,这位姓阴的伤者被推到手术室后,神志还相对清醒,能断断续续地说话。

女司机介绍,当时青年男子左手搂了她的脖子,是从左胸处向外刺入。她用手挡住了刺她的第二刀。

“我们听完女司机的介绍后,感到伤

到的方向可能偏出心脏部位,当时她生命体征还可以,就带她立即去进行全面检查。

经过检查发现,刺入女司机左胸的刀,把一根肋骨刺裂后,穿过肋骨,斜着刺向左胳膊方向。

万幸的是,刀子没有刺入心脏部

位。”谢宜旭介绍。

“但刀口很深,深度比我的食指还要长。”谢大夫一边比着他的食指一边介绍。

另一个重要原因是,这位女司机身体比较强壮,刀子刺入后,没有伤及她胸腔。如果遇到一位弱小的女司机,这一刀下去,可能就危险了。

小伙子深夜打车去东区找人

昨日10时,病床上的阴女士正在输血,她的左胳膊上还留着大块的血迹,左手拇指包扎着。

阴女士介绍了当时的情况。

17日夜10点半,她在西环道与农业路口拉上一位16岁左右的小青年。

“当时这名小青年看样子很老实。他上车后,说是要去郑州新东站找他的亲戚。我就拉着他出发了。一路上,除了听电台,并没有和这位青年说过多的

话。”阴女士回忆当时的情况。

到了新东站,小青年在车上打了几个电话,却没找到他要找的人。

“当时我对他说,‘不行的话你就留下找人,把钱给了我走了’,但他当时没有回答。11点10分左右,看着联系不上,他说要重新回西区来。”阴女士就拉着这个青年,从郑东新区再回农业路西环道附近。

“到西区后,我问他要钱,他说他没

有钱。当时车表上打着107元,我说这不是个小数目,不行让他给家人打电话,让家人来还钱。他拿出自己的手机说,他手机长时间打已没电关机了,他记不住号。我说,关机这么长时间,再打开试试,找到家人的手机号,我给他们打电话。”阴女士说。

但是青年男子把手机放在驾驶台上,坐在车里一动不动,女司机掉转头,向派出所方向驶去。

被刺后,女司机还认为对方不像抢劫

路上,她对青年说:“你如果不找你的家人,咱们一起去派出所,让民警联系你的家人。”

行至桐柏路与农业路口时,青年男子似乎不想去派出所,在阴女士还在与他说话时,他突然下了手。

“当时我根本没有一点防备,他突然用左手搂住我脖子,右手的刀就刺了

来。刺了一刀,还要再刺时,我左手向上挡,拇指挡住了他的刀,我尽力甩开他,冲出车,向东边一辆停在路边的出租车跑过去。如果我当时没有挡他的第二刀,再刺下来,就不敢想了。”

回忆整个过程,女司机说:“很奇怪他的行为,因为他并不像抢劫。我当时被刺时,就想着一定留下证据。我出

车的瞬间,把他放在平台上的手机拿出来,摔到车下。”

昨日下午4时许,记者从桐柏路派出所了解到,警方正在深入调查,但还没有抓到这名乘车的青年。“从目前该事件所获得的证据看,不像抢劫。”民警介绍,但一切要等到把青年抓获审理后再下结论。

线索提供 辛菊

水泥罐车冲入民房 致熟睡夫妻死亡 4被告赔偿76万元

还记得一辆水泥罐车将一对夫妻永远留在梦中的那则痛心的新闻吗?(本报8月3日报道)

很多读者看到这则新闻后,都陷入了深深悲痛中。

前天,中原法院一审判决,肇事司机小李、承租车辆的公司及两家保险公司分别赔偿丈夫家属和妻子家属各38万元,共计76万元。

听到这样的判决,死者家属仅对被扶养人生活费的诉讼请求不满意,其他还能接受。

晚报记者 鲁燕

水泥罐车深夜冲入民房 夫妻睡梦中再也没醒来

今年3月13日凌晨4点,西环路与长江路交叉口,一辆水泥罐车冲进离路边几十米的民房,将整间房屋撞毁,民房内熟睡的一对中年夫妻当场被撞身亡。

事发后,死者家属在万分悲痛中向肇事司机、车主、保险公司等索要赔偿,因无法达成协议,死者家属将肇事司机小李、车主董某、郑州大成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成公司)及车辆的交强险和三责险的承保单位告上法院,要求被告分别支付丈夫家属和妻子家属死亡赔偿金、丧葬费、精神抚慰金等各40万余元。

庭审时,4被告都说自己没责任

8月2日,中原区法院巡回法庭开庭审理了该案。

法庭上,肇事司机小李虽然承认了事故经过,但认为自己也是受害者,不应该承担赔偿责任。并向法庭提交了交警部门出具的道路交通事故证明,证明在事故发生前水泥罐车曾在长江路大学路口与一辆大货车相撞,事后大货车逃逸,至今未能抓获。正是因为这次撞击导致水泥罐车受损失控,最终才冲入民房,酿成惨剧。

同时,其他几被告对自己赔偿责任说法不一,希望待大货车抓获由交警部门划分事故责任,自己再承担相应责任范围的赔偿。

76万元赔偿能否告慰亡者

法院认为,该案原被告双方对于交警部门出具的道路交通事故证明均没有异议,表明被告承认原告亲属的死亡是由于自己的过错造成的,故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对于司机小李的辩解,法院认为,虽然在事故发生前水泥罐车曾与大货车相撞,但从长江路大学路到长江路西三环相距较远,司机李某未能提交由于与大货车相撞而致使其冲入民房造成两人死亡的证据,也不能证明其冲入民房的行为是因为与大货车相撞而导致的,故肇事司机应对死者的死亡承担全部责任。

此外,对于小李提出其是被告大成公司员工的辩解,因证据不足,大成公司又存有异议,法院不予采信。但考虑到大成公司租用董某的车辆,故应由司机小李和大成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最终,法院一审判决4被告分别赔偿丈夫家属和妻子家属各38万元,共计76万元。

线索提供 牛乃洪 陈红